

大连海洋大学应用技术学院文件

应用学院发〔2020〕2号

关于印发《大连海洋大学应用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现将《大连海洋大学应用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大连海洋大学应用技术学院

2020年2月17日

大连海洋大学应用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 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为做好我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和应对工作，加强信息沟通与协作联动，按照《辽宁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联防联控工作方案》《大连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大连海洋大学传染病防控方案及应急预案》和《大连海洋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目标

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提高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治水平和应对能力，采取及时、有效的防控措施，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控制疫情传播和蔓延，保障广大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二、工作原则

坚持学院统一领导、统一部署，各单位积极配合，分级负责；依法防控，科学应对；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加强宣教，全员参与。

三、组织机构

（一）建立责任人制度

院党委书记、院长为学院疫情防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各单位主要党政领导为本单位的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层层落实责任制。

（二）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 强 张永春

副组长：廉 欢 葛廷友 段庆臻 刘连福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于永安 于吉鲲 王林毅 王照雯
邢迎春 刘翔宇 刘景超 孙丽丽 苏德利 李 萌
杨少旭 宋 辉 宋成国 张 良 陈兴川 屈武江
赵鹏云 闻学颖 姜 勇 姜 霞 姜广坤 唐甜甜
裴贺男 霍德功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后勤管理处，人员均兼任。

主 任：刘连福

副主任：于永安 刘翔宇

成 员：赵鹏云 姜 霞 张 良 李 萌 邢迎春
宋成国 霍德功

四、工作职责

（一）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省教育厅，大连市委、市政府，学校党委和学院党委各项部署，及时上报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情况，统一领导、指挥全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对处置工作，作出处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重大决策。检查督促各工作组和相关单位的各项应急处置工作。研究协调解决防控工作的具体问题。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

负责贯彻落实领导小组的各项部署，组织实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根据事态发展提出全院采取应急响应

的建议，提出隔离、封锁有关区域的建议，及时有效地控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止事态蔓延扩大。

（三）领导小组各工作组职责

1. 综合协调组

牵头院领导：张永春

牵头部门：学院办公室

工作职责：负责收集、汇总报送学院有关信息，及时向院领导报告并通报相关部门；做好属地政府及有关部门联系工作；传达和督办院领导的批示及落实情况；组织并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对处置工作；负责所需车辆调配工作。

2. 教工工作组

牵头院领导：廉欢

牵头部门：组织人事部

工作职责：负责掌握有接触的教职工情况，及时向学院报告；做好教职工因病缺勤病因追查预登记工作，掌握前往过武汉或是与前往过武汉人员掌握学院教职工相关动态，做好教职工的宣传教育及稳定工作。

3. 宣传动员组

牵头院领导：廉欢

牵头部门：宣传统战部

工作职责：负责按有关规定客观、公正、及时地报道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通知及信息；加强网络舆情监测应对，及时处理不实信息。

4. 学生工作组

牵头院领导：廉 欢

牵头部门：学生工作处、团委

工作职责：负责掌握学院武汉籍学生留连、返回武汉的学生以及与前往过武汉人员的学生总体情况，及时向学院报告；做好学生因病缺勤病因追查预登记工作，加强健康教育，做好学生的宣传教育和自我防护等工作。

5. 教学工作组

牵头院领导：张永春

牵头部门：教务处

工作职责：负责根据实际情况，做好推迟开学的教学、实验、考试等安排工作。

6. 综合保障组

牵头院领导：刘连福

牵头部门：计划财务处、后勤处

工作职责：负责按照领导小组防治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需求，配合做好所需房屋、资金保障等相关工作。负责确保水电暖保障；加强学院食品卫生安全及餐饮供给；做好相关设备、物资的准备工作。

7. 安全保障组

牵头院领导：廉 欢

牵头部门：保卫处

工作职责：负责实施校园封闭管理，严格管控校园人员、车辆进出，维护安全稳定的校园秩序。

8. 卫生防疫组

牵头院领导：刘连福

牵头部门：后勤处

工作职责：负责全面改善学院卫生条件，做好全院消毒、日常通风换气等工作；根据疫情发生的实际情况，强化卫生防疫等相关工作，保持与相关卫生部门的沟通。

9. 监督检查组

牵头院领导：段庆臻

牵头部门：纪委

工作职责：负责协助院党委督促落实疫情防控职责任务，加强对各责任主体落实疫情防控工作履职尽责情况的监督检查，对落实防控措施不力，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线索公开受理。 其他有关单位：根据本单位职责和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处理的需要，组织做好本单位部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相关工作以及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组交办的相关工作等。

五、工作机制

（一）协调联动机制。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需要，及时召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协调会议。协调会议可由各工作组或相关单位、部门提出，领导小组成员和办公室组成人员参加。会议主要内容是通报学院疫情防控工作情况，会商研判学院疫情发展趋势，研究确定疫情防控工作策略，完善应对预案和重大措施，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二）分工负责机制。各单位负责本单位的疫情防控工作。落

实属地管理责任，强化单位的主体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三）信息沟通与形势研判机制。各单位要密切关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进展，及时了解疫情基本情况及防控措施和防控工作情况，组织开展疫情形势研判，为共同做好疫情防范和应对工作提供依据。

（四）协同防范机制。各单位及时做好发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可疑病例应急处置预案，协助做好密切接触者追踪工作，落实发现疑似病例报告、疫情防范、消毒等防控措施。

（五）疫情监测、防治与诊疗机制。各单位要做好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病例监测、排查、报告、管理等工作，确保做到病例早发现、早报告、早诊断、早隔离、早治疗。

（六）宣传教育与风险沟通机制。各单位要加强舆情监测，普及疫情防控知识，及时向师生解疑释惑，回应师生关切，做好疫情防控风险沟通工作。

（七）督导检查与责任追究机制。必要时，领导小组可根据工作情况组成督导组，对各单位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准备情况进行督查，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对重点单位、重要环节、重要部位的防控准备工作情况实施重点督导。对因工作落实不到位造成疫情扩散等严重后果的，将依法依规问责惩处。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如涉及其他有关部门事宜，按国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执行。

